



# 首都食品安全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出版  
社长、总编辑 朱长学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77  
邮发代号:1-3016

2019年9月13日  
星期五  
第462期  
本期16版

◎联合主办 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支持单位 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 北京市食品安全企业联盟委员会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 北京烹饪协会 北京市餐饮行业协会

## 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部署开展

# 2019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详见02版



## 丰台市场监管局启动“双员”共查制 净化食品安全环境

本报讯 姚晓芬 为全面规范丰台区校外培训机构食品安全管理,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在学校先行启动执法人员和家委会委员的“双员”共查机制并取得良好效果的基础上,9月9日,在位于丰台区马家堡路的丰台区少年活动中心(丰台区少年宫),开展了校外培训机构食品安全行活动,正式启动校外培训机构“双员”共查试点。

校外培训机构对于孩子的校外课余学习,是极为重要的环节。据悉,随着校外培训机构的蓬勃发展,近些年来,丰台区市场监管局也将校外培训机构全面纳入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范畴。活动期间,在执法人员、家长代表和媒体的见证下,丰台区市场监管局餐饮服务安全监管科科长李天玲发出倡导,要求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食品安全监

管,加大对经营者的宣传教育,周边200米范围内禁止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三无食品”、“五毛食品”,为孩子们茁壮成长、饮食卫生提供安全环境。随后,少年宫主任现场签订了《食品安全责任书》,就落实食品安全“法定代表人负责制”、加强食品安全风险控制、完善“食堂后厨开放日”的“双员”共查机制等作出自律承诺,同时承诺

对六个关键控制点每日自检。

随后,丰台市场监管局西罗园街道食药所执法人员还带领家长代表对少年宫食堂的食品安全台账、设施设备的运转情况等以及“阳光餐饮”工程建设等进行了详细检查,并就检查要点向家长们进行了介绍,执法人员现场对供学生食用的牛奶、蔬菜农残等食品进行了快检,未发现不合格项目。渠忠涛 摄

导  
读

### 东城局开展节日期间 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03版·监管动态

### 净水器引发铅中毒? 别忽视生活中的真铅源

07版·消费警示

### 市场监管总局举办 “公众开放日”活动

04版·热点关注

### 人造植物肉月饼来了, 你敢尝吗?

12版·视点